

股票代號：5432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ATA INTERNATIONAL CO., LTD

101 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ov.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datavision.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傅亦中

職稱：會計主管

電話：(02)7721-0240

電子郵件信箱：shares@mail.datavision.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暫缺)

職稱：(暫缺)

電話：(02)7721-0240

電子郵件信箱：shares@mail.datavision.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42號6樓 電話：(02)7721-0240

工廠：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一路430巷7號 電話：(02)2694-6722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B1樓

電話：(02)2747-8266

網址：<http://www.pscnet.gov.tw>

四、最近(101)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蕭金木、梁華玲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datavisi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董事長、總經理、財會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資訊.....	23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之關係之資.....	24
九、綜合持股比例.....	24
肆、資本及股份.....	25
一、股本來源.....	25
二、股東結構.....	26
三、股權分散情形.....	26
四、主要股東名單.....	26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7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8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8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8
伍、公司債辦理情形.....	29
陸、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柒、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9
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9
玖、併購或轉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9

拾、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9
一、計畫內容.....	29
二、執行情形.....	29
拾壹、營運概況.....	30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從業員工.....	35
四、環保支出資訊.....	35
五、勞資關係.....	36
六、重要契約.....	36
拾貳、財務概況.....	3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3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1
三、101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45
四、101年度財務報表.....	46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2
拾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73
一、財務狀況.....	73
二、經營結果.....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101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101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102年投資計畫.....	75
六、風險事項.....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6
拾肆、特別記載事項.....	7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0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拾伍、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回顧過去一年，歐債危機持續蔓延，全球經濟情勢尚未明顯好轉，在此經營環境劇變的時刻，本公司經營團隊秉持穩健踏實的經營理念，落實各項管理制度，致力提升經營績效，與 100 年相較，101 年毛利率明顯提升、營業費用持續降低，顯示本公司追求利潤、提升效率的策略已獲得初步成效。

茲將本公司 101 年度經營成果及未來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101 年度經營成果：

- (一) 101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為新台幣(下同)164,583 仟元、營業毛利 54,690 仟元、營業淨利 30,060 仟元、本期淨利 30,849 仟元。
- (二) 整體而言，101 年度營業收入雖較 100 年度衰退，所幸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本期淨利均較 100 年度成長，101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 1.49 元，亦優於 100 年度 1.08 元。
- (三) 二年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164,583	178,962
營業毛利	54,690	49,146
毛利率(%)	33.23	27.47
營業費用	24,630	34,718
營業淨利	30,060	14,428
稅前淨利	29,487	24,154
本期淨利(損)	30,849	22,397
資產報酬率(%)	11.79	9.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88	13.36
營業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4.53	6.97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4.25	11.68
純益率(%)	18.74	12.51
每股盈餘(元)(稅後)	1.49	1.08

二、102 年度營運計畫：

展望今年，預期總體經濟環境將從谷底翻揚，但歐債隱憂並未完全消除，經營上仍存在極高的不確定風險。本公司經營團隊將聚焦於下列營運主軸，以追求業績與獲利的穩定成長。

- (一) 持續擴大業務團隊，積極開發 TFT 模組市場，整合供應鏈資源以取得競爭利基，開發新的應用市場及客戶。
- (二) 深化產品客製能力，積極開發工控、安控、醫療儀器、戶外、掌上型等應用領域的 LCM 產品，建構持續獲利的產品組合，提升獲利能力。
- (三) 致力於成本降低，運用集團供應鏈資源，降低採購成本、提升製造效率及降低不良成本。
- (四) 持續精進經營管理能力，持續建構相關 BI 報表，提供管理階層即時、正確的經營分析資訊，以提升內部營運管理效率。

三、外部環境之影響與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面對充滿挑戰的未來，本公司未來的發展策略，仍會以提升經營績效為努力方向，期望有效運用現有的經營資源，持續創造獲利與成長來回饋各位股東，在此由衷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指教與鞭策。

最後，謹代表經營團隊暨全體員工感謝所有股東及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兼總經理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9 年 5 月 21 日。

二、公司沿革

(一)沿革：

民國 79 年 05 月：公司正式成立於南港廠，資本額 1,000 萬元，產製液晶顯示模組。

民國 80 年 02 月：美國代理商開始營運。

民國 80 年 06 月：韓國代理商開始營運。

民國 80 年 10 月：以色列代理商開始營運。

民國 81 年 05 月：原董事長蘇漢傑先生退休由謝文正先生接任。

民國 81 年 09 月：辦理現金增資 1,200 萬元，同時開放員工認股。

民國 83 年 10 月：英國代理商開始營運。

民國 83 年 07 月：接美國軍規訂單開始產製，辦理現金增資 600 萬元同時開放員工認股及盈餘轉增資 2,200 萬元，資本額達 5,000 萬元，以便擴大營運及購買廠房。

民國 84 年 11 月：總公司遷入汐止現址同時成立東湖廠。

民國 85 年 07 月：ISO-9002 經 RWTUV 認證通過。

民國 86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 5,000 萬元及盈餘轉增資 9,500 萬元，資本額達 19,500 萬元，以購買廠房成立福德廠，擴增生產線及營運量。

民國 87 年 08 月：轉投資成立連碩科技公司。

民國 87 年 09 月：辦理現金增資 7,500 萬元，盈餘轉增資 9,750 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340,029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70,840,290 元，並經證期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88 年 09 月：辦理股東股利 14,833 萬元及員工紅利 277 萬元轉增資，共計 15,111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21,947,610 元。

民國 88 年 09 月：榮獲第八屆國家磐石獎。

民國 89 年 03 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已正式於 89 年 3 月 21 日掛牌買賣。

民國 89 年 08 月：辦理股東股利 5,219 萬元及員工紅利 241 萬元及資本公積 5,219 萬元轉增資，共計 10,680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28,747,02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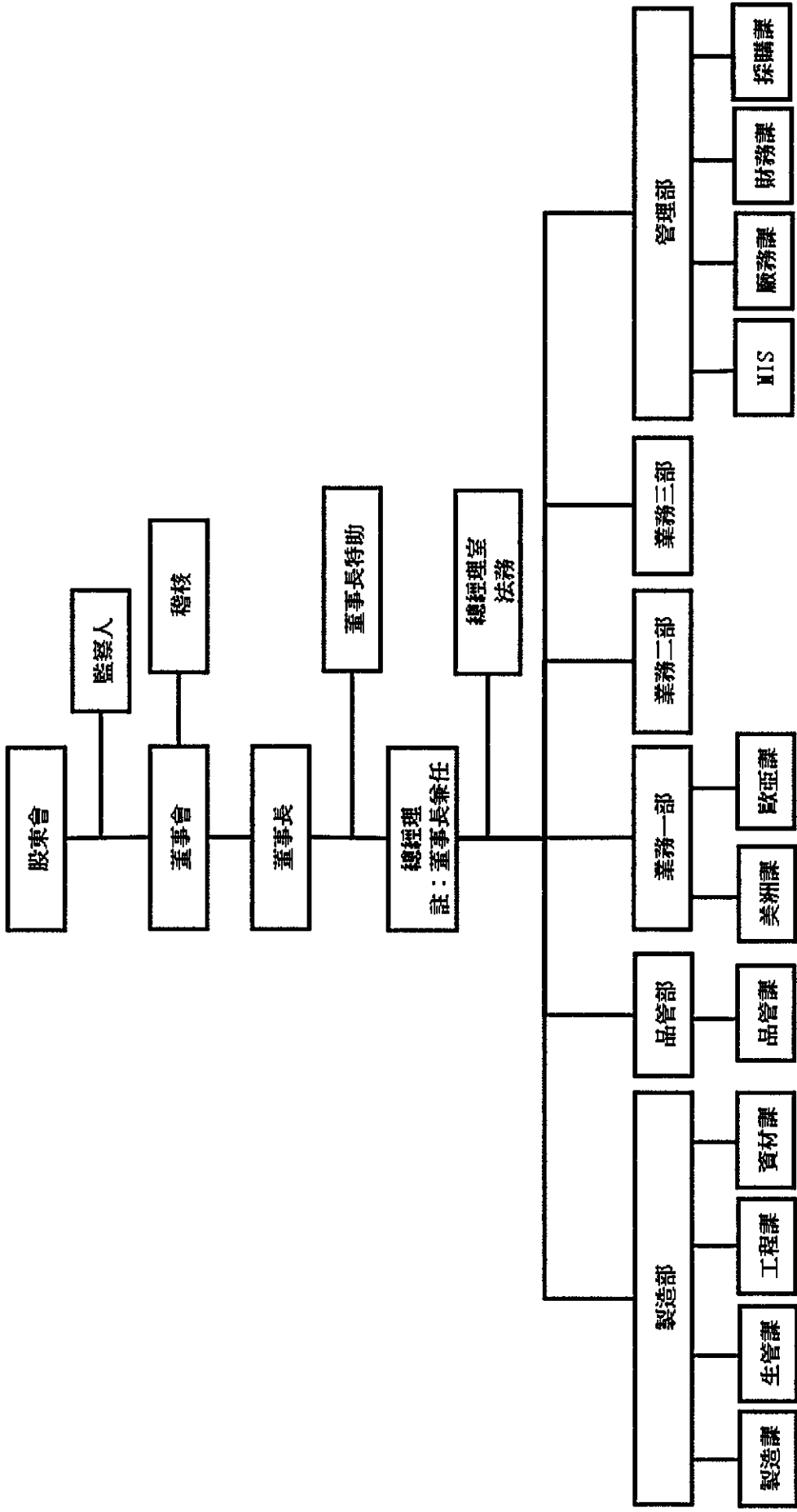
民國 90 年 06 月：本公司董、監事任期屆滿，須進行改選，原董事丁永忠先生轉任監察人，原監察人許勝利先生轉任董事，原董事翁文六先生、普參創業投資公司任滿遺缺由謝祖平先生、廖國宏先生接任，原監察人法人智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滿遺缺由林勝弘先生接任。

- 民國 90 年 07 月：辦理股東股利 4,590 萬元及員工紅利 143 萬元及資本公積 2,326 萬元轉增資，共計 7,059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99,337,700 元。
- 民國 90 年 08 月：轉投資成立 DATA VISION INTERNATIONAL CO., LTD.。
- 民國 91 年 08 月：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99,337,700 元。
- 民國 92 年 09 月：辦理股東股利 3,197 萬元及員工紅利 134 萬元轉增資，共計 3,331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32,647,990 元。
- 民國 96 年 06 月：辦理庫藏股預期未轉讓，註銷股份 1,690 仟股，減資 16,900,00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15,747,990 元。
- 民國 98 年 06 月：為配合公司組織變動，全面提前改選第八屆董事監察人，任期為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止，新任董事為：摩迪投資公司及其代表人、廖國宏先生；新任監察人為：三門科技公司及其代表人。董事會推選江振村董事為董事長。
- 民國 98 年 09 月：辦理減資新台幣 704,519,000 元以彌補虧損，減資比率 86.3647%，並訂定 98 年 9 月 17 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111,228,990 元。
- 民國 98 年 11 月：辦理 98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23,000,000 股，每股認股價格 3.84 元，並訂定 98 年 12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41,228,990 元，所羅門集團取得 53.53% 之股權，本公司成為所羅門集團一員。
- 民國 99 年 04 月：辦理 99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11,850,000 股，每股認股價格 3.80 元，並訂定 99 年 5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59,728,990 元。
- 民國 99 年 08 月：8 月 13 日江董事長振村辭任董事長之職，董事會推選陳政隆董事為董事長，生效日為 8 月 14 日。
- 民國 99 年 08 月：8 月 13 日江總經理振村請辭總經理之職，董事會委任陳董事長政隆兼任總經理之職，生效日為 8 月 14 日。
- 民國 100 年 06 月：股東會通過辦理 99 年度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消除股份 25,285,095 股，減資比率 55.000001%。減資後實收股數為 20,687,804 股。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8 月 28 日。
- 民國 100 年 12 月：董事會選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 民國 101 年 06 月：股東會選舉第九屆董事監察人，任期為民國 101 年 6 月 18 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17 止，董事為：陳政隆先生、陳政璉先生、三門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許清信先生、洪倍源先生、傅亦中先生；新任監察人為：林寶村先生及王麗英女士。董事會推選陳政隆董事為董事長。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	負責規劃公司營運發展策略與營運計畫核定與監督。
業務部	負責各類液晶顯示器模組及相關產品之市場開發及銷售。
財務課	負責公司之財務調度、帳務、財務及會計報表等。
廠務課	負責工廠廠房機器設備修繕與維護。
M I S	負責公司電腦系統軟、硬體的維護及管理、各項資料備份及安全管理。
製造部	負責各類液晶顯示器模組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外包及售後服務等。
品管部	負責產品之品質提昇及品質保證。
工程課	負責各類液晶模組之設計、生產技術改進等。
法務	契約審核、債權催收法律程序及相關強制執行程序、訴訟、訴願程序、進行及書狀撰寫、法律文件撰擬、法律意見提供、公文回覆。

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停止過戶日：102年4月2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政隆	101/6/18	3	99/6/25	229,499股 1.11%	229,499股 1.11%	0	0	0	0	0	0	紐約大學MBA 南加大會計碩士 密西根大學經濟碩士 法歐巴黎證券業主管 亞洲科技產業亞分 德意志志信業分 瑞信業分析師 Stern Stewart 管理顧問公司 理顧問	所羅門(股)董事長 遠成光電(股)總經理 富相科技(股)董事長 隆迪投資(股)董事長 碳西材料科技(股)董事長 破兩材料科技(股)董事長 碧瑞育樂事業(股)監察人	董事	陳政隆	兄弟
董事	陳政達	101/6/18	3	98/7/1	157,500股 0.76%	157,500股 0.76%	0	0	0	0	0	0	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數學系學士 加州柏克萊大學財務工程碩士 康奈爾大學企業碩士 誠宇國際研究員 摩根大通(香港)證券股權衍生性 商品部研究員 新加坡聯合科技董事 所羅門(股)董事	所羅門(股)特別助理 破兩材料科技(股)董事	董事長	陳政隆	兄弟
董事	三門科技(股)	101/6/18	3	98/7/1	4,375,117股 21.15%	4,081,117股 19.73%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許清信 (註)	101/6/18	3	98/7/1	67,500股 0.33%	—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貿系 華光(股)公司業務主任 申雷(股)經理	富相科技(股)董事 三門科技(股)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洪倍源 (註)	101/6/18	3	99/6/25	22,500股 0.11%	—	0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物理系 華宇電腦(股)資深副總經理 華森電子科技(股)策略長兼行銷 卷業資深副總	富相科技(股)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傅亦中 (註)	101/6/18	3	101/6/18	—	—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系專 榮實(股)成本課課長 瀚宇電子(股)會計課長 南港輪胎(股)會計專員	所羅門(股)財會主管 富相科技(股)會計主管 遠成光電(股)財會主管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寶村	98/7/1	3	98/7/1	22,500股 0.11%	22,500股 0.1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恆陽國際事務所研究員 台鋼化學公司法務專員 百利租貨公司法務專員 中聯信記公司法務專員	富相科技(股)監察人 所羅門(股)協理 三門科技(股)監察人 破兩材料科技(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王麗英	101/6/18	1	100/12/5	315,000股 1.52%	315,000股 1.52%	0	0	0	0	0	0	遠成光電(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註：係指法人代表人資料。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停止過戶日：102年4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三門科技(股)公司	所羅門(股)公司(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停止過戶日：102年4月27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所羅門(股)公司	陳呂素玉(14.40%)、陳健三(9.81%)、陳政璉(3.51%)、陳麗玉(3.45%)、郭薰惠(3.03%)、陳政隆(2.64%)、鳳欣公司(2.53%)、王家和(2.48%)、陳娟娟(1.18%)、陳雪蘋(0.9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停止過戶日：102年4月27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政隆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無
陳政璉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無
許清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無
洪倍源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無
傅亦中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無
林寶村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	無
王麗英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經理人資料：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陳政隆	98.08.14	229,499	1.11	0	0	0	0	紐約大學 MBA 南加大會計碩士 密西根大學經濟碩士 法銀巴黎證券台灣研究部主管兼亞洲科技產業主管 德意志證券亞洲半導體產業資深分析師 瑞士信貸半導體產業分析師 Stern Stewart 管理顧問公司管理顧問	所羅門(股)董事長、總經理 達威光電(股)董事長 富相科技(股)董事 廣迪投資(股)董事長 燦而材料科技(股)董事 聚嘉科技(股)董事 碧瑞育樂事業(股)監察人	無	無
財會主管	傅亦中	98.08.3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系畢業 聲寶(股)成本課課長 瀚宇電子(股)會計課課長 南港輪胎(股)會計專員	所羅門(股)財務主管 富相科技(股)會計主管	無	無

單位：股；停止過戶日：102年4月27日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日期：101年度；單位：仟元、仟股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董事長	陳政隆	0	0	0	20	0.0648	1,000	0	0	0	0	0	0	0	3,3064	3,3064	無
董事	陳政雄																無
董事	許清信																無
董事	洪倍源																無
董事	傅亦中																無
董事	三門科技(股)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陳政隆、陳政建、許清信、洪倍源、傅亦中、三門科技	陳政隆、陳政建、許清信、洪倍源、傅亦中、三門科技	陳政隆、陳政建、許清信、洪倍源、傅亦中、三門科技	陳政隆、陳政建、許清信、洪倍源、傅亦中、三門科技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6	6	6	6

註：本公司 101 年度董事無持股成數不足有連續達 3 個月以上之情形；本公司 101 年度為稅後盈餘。

註：最近年度 (101 年) 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無

註：最近年度 (101 年) 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無

註：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10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額，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監察人之酬金：

日期：101 年度；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實村	20	20	0	0	10	10	0.0972	0.0972	無
監察人	王麗英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林寶村、王麗英	林寶村、王麗英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本公司 101 年度監察人無持股成數不足有連續達 3 個月以上之情形；本公司 101 年度為稅後盈餘。

註：最近年度 (101 年) 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無

註：最近年度 (101 年) 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無

註：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10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額，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政隆	0	0	0	800	800	0	0	0	0	2.59	2.59	0	0	0	0	無

註：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10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額，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日期：101 年度；單位：仟元、仟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陳政隆	陳政隆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註：最近年度 (101 年) 實際支付退職退休現金金額：無

註：最近年度 (101 年) 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無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政隆	0	0	0	0
	財會主管	傅亦中				

(四)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所有公司
董事	3.31	3.31	13.39	13.39
監察人	0.10	0.10	0.51	0.5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9	2.59	12.14	12.1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照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先行完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後，應提出其餘額之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份外，餘依 3% 分派董監事酬勞，對損益影響甚小，對未來風險亦小。

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結構為本薪加上職務津貼等於全薪，其薪資結構依其專業經歷及工作年資核定，薪資介於 50,000 至 100,000 之間。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政隆	12	0	100	
董事長	陳政璉	11	1	91.67	
董事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許清信	11	1	91.67	
董事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洪倍源	11	1	91.67	
董事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傅亦中	7	0	100	101.6.1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將董事會議事錄揭露於公司網站。

2. 101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之訓練課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主辦單位	參與董事監察人
營利事業得稅及營業稅實務常見爭議與相關行政訴訟案例解析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 事：陳政隆、陳政璉、許清信、洪倍源、傅亦中 監察人：林寶村、王麗英
第八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 小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傅亦中
第八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下午場）	3 小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傅亦中

(二) 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林寶村	11	91.67	—
監察人	王麗英	12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定期參與董事會，瞭解公司業務、財務狀況，並依其專業，提出提昇營運績效之建議，供營運層級訂定營運決策參考。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監察人已定期審視稽核報告，並就稽核內容與稽核主管交換意見。
2. 會計師已定期邀請監察人開會，就其內控內稽相關缺失，與監察人相互討論，並委請稽核單位督促公司相關單位就其內部流程加以改善，藉以降低營運風險，提昇營運績效。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糾紛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已設置專人管理相關資訊，能隨時掌握實際情形。 本公司已明確訂立關係企業間各項管理權責並確實持續執行，同時依內控制度確實評估可能產生之風險。</p>	<p>無 無 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規劃獨立董事。 本公司所聘任之簽證會計師隸屬世界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對於其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已予迴避，充分堅守超然獨立精神。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無 無 無</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 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無 無</p>
<p>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網站架設完成，本公司網址www.datavision.com.tw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p>	<p>無 無</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100年12月設立第一屆薪酬委員會；101年6月份配合本公司改選第9屆董事會，重新委任第二屆薪酬委員會委員。</p>	<p>無</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無</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101年董事及監察人參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營利事業得稅及營業稅實務常見爭議與相關行政訴訟案例解析」課程3小時完成及第八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上、下午場)。 (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本公司之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 (三) 董事對利害關係人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目前公司並無利害相關之議案。 (四) 公司經常辦理教育訓練以規避經營風險。 (五) 公司已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投保美金500萬元之責任險。</p>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 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本公司之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 (三) 董事對利害關係人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目前公司並無利害相關之議案。 (四) 公司經常辦理教育訓練以規避經營風險。 (五) 公司已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投保美金500萬元之責任險。</p>	<p>無</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 (或委外評鑑) 結果、主要缺失 (或建議) 事項及改善情形： (一) 本公司由稽核室與各事業單位主管共同完成「事業處內部流程整體評估報告」，並以此完成「達威光電內部流程整體評估報告」 (二) 「達威光電內部流程整體評估報告」已於102年03月董事會通過，並由董事長、總經理於「內控聲明書」上簽名確認，本公司內控已遵循主管機關頒佈之內控法令、以及參考經營環境，日常營運風險，設立務實、有效且可行之內部作業流程及管理流程，落實內控三大目標，提昇營運效。</p>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 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本公司之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 (三) 董事對利害關係人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目前公司並無利害相關之議案。 (四) 公司經常辦理教育訓練以規避經營風險。 (五) 公司已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投保美金500萬元之責任險。</p>	<p>無</p>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組成：(1) 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

於 100.12.26. 董事會通過，聘請鄭仁偉先生、劉嘉益先生、許清信先生等三位擔任，並經推舉鄭仁偉先生為召集人，聘任日期為自董事會通過後即行生效至 101.6.30. 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2) 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

配合本公司改選第九屆董事、監察人。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經董事會重新聘任，仍延聘鄭仁偉先生、劉嘉益先生、許清信先生等三位擔任，任期分別為：

A. 鄭仁偉先生、劉嘉益先生：自董事會通過後(101.6.21)即行生效至 104.6.17. 同第九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B. 許清信先生：自董事會通過後即行生效至 103.3.19. 止(配合法令)。

(3) 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補選：

A. 許清信先生：於 101.7.27 請辭。

B. 陳真美女士：於 101.8.28 經董事會委任。

2. 職責：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一人為召集人。

本委員會每年召開二次，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委員會成員。但有緊急情事者，不在此限。

3. 運作：第一屆第一次委員會於 101.4.27 召開，第二屆第一次委員會於 101.12.26 召開。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 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師、 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公 專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證 書 領 有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師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鄭仁偉	✓		✓	✓	✓	✓	✓	✓	✓	✓	✓	2	不適用
其他	劉嘉益			✓	✓	✓	✓	✓	✓	✓	✓	✓	0	不適用
董事	許清信			✓	✓		✓		✓	✓	✓	✓	0	符合
其他	陳真美			✓	✓	✓	✓	✓	✓	✓	✓	✓	0	不適用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01.6.21. 至 104.6.17.，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鄭仁偉	2	0	100	
委員	劉嘉益	2	0	100	
委員	許清信	1	0	100	101.7.27 辭任
委員	陳真美	1	0	100	101.8.2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尚未制定</p> <p>(二) 由管理部兼辦，配合政府政策，全面實施辦公大樓禁菸。</p> <p>(三) 除安排董事參加企業倫理有關課程之外，本公司舉辦教育訓練，提高公司組織成員企業倫理觀念，以激勵成員與企業共同成长。</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推動資源回收政策，設有資源回收筒，確實宣導資源回收政策。</p> <p>(二) 本公司廢棄物委由領有廢棄物清除許可證機構負責回收再利用。</p> <p>(三) 本公司由管理部人員及委外負責環境事務。</p> <p>(四) 本公司室內空調溫度設定在26°C。</p>	<p>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員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業務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係依勞動基準法為基礎辦理，保障員工權益。</p> <p>(二)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p> <p>(三) 定期辦理「農會」與「董事長有約」活動向員工說明公司未來之營運方針與對員工影響</p> <p>(四) 本公司於網站設有專職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進行處理。</p> <p>(五) 因應全球節能減碳之趨勢，本公司與合作之供應商合作使用無鉛、符合RoHS等規範之原料進行零件之加工。</p> <p>(六) 無。</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四) 無重大差異</p> <p>(五) 無重大差異</p> <p>(六)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實施</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擬更新網站內容增加社會責任相關事項，並由MIS人員負責維護。</p> <p>(二) 無</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規劃中</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已獲得ISO9001認證</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非誠信行為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1.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2. 本公司在營運過程中，皆有落實誠信經營方針，並積極落實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之營運管理要求</p>	<p>本公司雖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擬納入內控制度增訂計劃中</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1.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2. 本公司在營運過程中，皆有落實誠信經營方針，並積極落實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之營運管理要求</p>	<p>本公司雖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擬納入內控制度增訂計劃中</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由稽核室負責</p>	<p>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網站已設置完成。並於www.datavision.com.tw網站中陸續揭露相關資訊內容</p>	<p>無</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納入內控制度增訂計劃中</p>	<p>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納入內控制度增訂計劃中</p>	<p>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在買賣合約或訂單中註明不可有不誠信之商業作為</p>		<p>無</p>

(七)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為健全公司良好治理制度，本公司已訂定(修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下：

- 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
-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相關規章查詢方式：www.datavision.com.tw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並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將配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訂定以逐步揭露公司治理政策及文件。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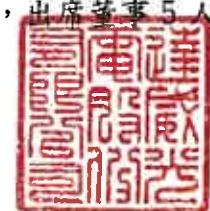
日期：102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0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陳政隆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10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1.6.18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
	100 年度盈虧撥補案。	承認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	通過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討論案。	通過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通過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監察人選舉案	順利選出
	解除第九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 8 屆第 41 次	101.1.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授權董事長在單一企業額度（即：當期淨值 30%）內先行決行，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核議案。
第 8 屆第 42 次	101.2.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及「股東會議事規則」核議案。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核議案。 通過蔡稽核主管協奉解任（101.2.20）與委任周稽核主管幸冠（101.2.20）核議案。
第 8 屆第 43 次	101.3.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FRS 轉換計畫報告。 通過 100 年度財務報表核議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核議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核議案。 通過簽發 10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核議案。 通過選舉第九屆董事、監察人核議案。 通過解除第九屆董事之競業禁止核議案。 通過召開 101 年股東常會核議案。
第 8 屆第 44 次	101.4.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1 年 3 月~4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整體評估採用 IFRSs 後對財務報告重要項目可能產生之影響報告案。 通過 100 年度盈虧撥補議核議案。 通過「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01 年度營運計畫」核議案。
第 8 屆第 45 次	101.5.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1 年 4 月~5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告格式」核議案。
第 9 屆第 1 次	101.6.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舉陳政隆董事為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 101 年 5 月~6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通過聘請鄭仁偉、劉嘉益、許清信先生為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核議案（日期：101.6.21~104.6.17）。

召開日期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 9 屆第 2 次	101.7.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 年 6 月~7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報告。 • IFRS 轉換計畫報告。 • 通過解除經理人（財務會計主管傅亦中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核議案。
第 9 屆第 3 次	101.8.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 年 7 月~8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 通過 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核議案。 • 通過稽核主管解任（周課長幸冠 101.7.31）與委任（閔專員秀萍 101.8.28）核議案。 • 通過補聘請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核議案。 許清信先生 7/27 辭任、陳真美女士 8/28 委任。
第 9 屆第 4 次	101.9.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 年 8 月~9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核議案。
第 9 屆第 5 次	101.10.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 年 9 月~10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第 9 屆第 7 次	101.12.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核議案。 • 通過「102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核議案。
第 9 屆第 8 次	102.1.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 IFRS 轉換計畫報告核備案。 •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核議案。 •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授權核議案。 <p>同意授權董事長自董事會通過日起至 102.12.31. 止，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淨值 20% 內先行執行，並於事後報董事會追認。</p>
第 9 屆第 9 次	102.2.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2 年 1 月~2 月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核備案。
第 9 屆第 10 次	102.3.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 101 年度度財務報表核議案。 •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核議案。 • 通過簽發 101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核議案。 • 通過召開 102 年股東常會核議案。
第 9 屆第 11 次	102.4.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 • 通過 101 年度盈虧撥補議核議案。 •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核議案。 • 通過修訂 102 年股東常會會議議案內容核議案。
第 9 屆第 12 次	102.5.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2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報告案。 • 通過 98 年第一次及 99 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合計 15,682,500 股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案。 • 通過修訂 102 年股東常會會議議案內容核議案。

(十二)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內容：
本公司於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主旨所述情事。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周幸冠	101.2.20	101.7.31	辭職
內部稽核主管	關秀萍	101.8.28	不適用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	101 年度	
	梁華玲	101 年度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 101 年度無更換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 (減) 數	增質押股數 (減) 數	持有股數 (減) 數	增質押股數 (減) 數
董事長	陳政隆	0	0	0	0
	陳政璉	0	0	0	0
董事	三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	0	0	0
	代表人：許清信	0	0	0	0
	代表人：洪倍源	0	0	0	0
	代表人：傅亦中	0	0	0	0
監察人	林寶村	0	0	0	0
	王麗英	0	0	0	0
總經理	陳政隆	0	0	0	0
財會主管	傅亦中	0	0	0	0
大股東	所羅門(股)公司	0	0	0	0
	三門科技(股)公司	294,000	0	0	0
	摩迪投資(股)公司	21,000	0	0	0

註 1：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二)(三)資訊。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股；日期：102年4月27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所羅門(股)	5,641,676	27.27	0	0	0	0	摩迪投資(股) 三門科技(股)	關係企業	
所羅門(股) 代表人：陳政隆	229,499	1.11	0	0	0	0	陳健三	父子	
三門科技(股)	4,375,117	21.15	0	0	0	0	所羅門(股) 摩迪投資(股)	關係企業	
三門科技(股) 代表人：陳健三	0	0	0	0	0	0	陳政隆	父子	
摩迪投資(股)	2,663,740	12.88	0	0	0	0	所羅門(股) 三門科技(股)	關係企業	
摩迪投資(股) 代表人：陳健三	0	0	0	0	0	0	陳政隆	父子	
鳳欣(股)	1,183,950	5.72	0	0	0	0	無		
鳳欣(股) 代表人：王家和	0	0	0	0	0	0	無		
柏淵(股)	540,000	2.61	0	0	0	0	無		
柏淵(股) 代表人：張魯英	0	0	0	0	0	0	無		
楊綉紡	540,000	2.61	0	0	0	0	無		
許彩鳳	343,578	1.66	0	0	0	0	無		
吳昭賢	315,000	1.52	0	0	0	0	無		
王麗英	315,000	1.52	0	0	0	0	無		
辜世陽	286,000	1.38	0	0	0	0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02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連碩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	5.91%	0	0	410	5.91%

肆、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 來源 (元)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79/5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創立時股本	無	-
81/9	10	2,200,000	22,000,000	2,200,000	22,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	無	-
83/7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2,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無	-
86/11	盈轉 10	60,000,000	600,000,000	19,500,000	195,000,000	盈餘轉增資 95,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
	現增 15							
87/9	盈轉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084,029	370,840,290	盈餘轉增資 100,840,290 現金增資 75,000,000	無	(87)台財證(一) 第 57165 號
	現增 25							
88/9	10	52,194,761	521,947,610	52,194,761	521,947,610	盈餘轉增資 151,107,320	無	(88)台財證(一) 第 87569 號
89/7	10	94,000,000	940,000,000	62,874,702	628,747,020	盈餘轉增資 54,604,6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2,194,760	無	(89)台財證(一) 第 56216 號
90/6	10	94,000,000	940,000,000	69,933,770	699,337,700	盈餘轉增資 47,327,0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263,640	無	(90)台財證(一) 第 148371 號
91/8	現增 12	94,000,000	940,000,000	79,933,770	799,337,7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91)台財證(一) 第 0910136130 號
92/9	10	94,000,000	940,000,000	83,642,799	832,647,990	盈餘轉增資 33,310,290	無	(92)台財證(一) 第 0920132050 號
96/7	10	94,000,000	940,000,000	81,574,799	815,747,990	庫藏股到期註銷 16,900,000	無	-
97/6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81,574,799	815,747,990	-	無	-
98/9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1,122,899	111,228,990	減資彌補虧損 704,519,000 減資率： 86.3647%	無	98.9.17 金管證 發字第 0980046714 號
98/12	3.84	180,000,000	1,800,000,000	34,122,899	341,228,990	私募普通股 230,000,000	無	-
99/5	3.80	180,000,000	1,800,000,000	45,972,899	459,728,990	私募普通股 118,500,000	無	-
100/8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20,687,804	206,878,040	減資彌補虧損 252,850,950 減資率： 55.000001%	無	100.7.18 金管 證發字第 1000031982 號

(二)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股票)	私募普通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005,304	15,682,500	159,312,196	18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2年4月2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0	0	15	6,478	5	6,498
持有股數(股)	0	0	14,422,228	6,262,017	3,559	20,687,804
持股比例(%)	0	0	69.714	30.269	0.01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02年4月2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885	942,522	4.556
1,000 至 5,000	505	958,084	4.631
5,001 至 10,000	54	394,354	1.906
10,001 至 15,000	11	141,690	0.685
15,001 至 20,000	6	104,574	0.506
20,001 至 30,000	7	169,500	0.819
30,001 至 40,000	3	114,655	0.554
40,001 至 50,000	1	43,428	0.210
50,001 至 100,000	12	902,788	4.364
100,001 至 200,000	3	482,649	2.333
200,001 至 400,000	5	1,489,077	7.198
400,001 至 600,000	2	1,080,000	5.22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4	13,864,483	67.018
合計		20,687,804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2年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所羅門(股)	5,641,676	27.27
三門科技(股)	4,375,117	21.15
摩迪投資(股)	2,663,740	12.88
鳳欣投資(股)	1,183,950	5.72

註：一、係指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

二、以實收股數：20,687,804 股計算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100年	101年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21.4	20.1	17.9
	最低		3.98	9.61	15.6
	平均		10.21	14.17	16.60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8.65	10.35	10.70
	分配後		8.65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688	20,688	20,688
	每股盈餘(註3)		1.08	1.49	0.3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	-
	無償 配股		0	0	-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0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9.45	9.51	47.43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註：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101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額，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一) 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 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先行完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後，應提出其餘額之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份外，餘依百分比分派如下：

一、董監事酬勞3%。

二、員工紅利不少於1%。

三、其餘為股東紅利

前項第二款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公司章程 第三十條之一：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穩定成長階段，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盈餘之分配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20%；但現金股利若每股低於五角時，則得以股票股利發放。

前項所列，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得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調整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盈虧撥補之情形：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度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28,006,443)
加：本期淨利	30,849,187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284,274)
可供分配盈餘	2,558,47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558,470
附註：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0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0 元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範圍：

公司章程 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先行完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後，應提出其餘額之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份外，餘依百分比分派如下：

一、董監事酬勞 3%。

二、員工紅利不少於 1%。

三、其餘為股東紅利

前項第二款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二)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10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額，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本項不適用。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10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額，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本項不適用。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數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0 年 12 月 31 日待彌補虧損為 28,006 仟元，故本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伍、公司債辦理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債辦理之情形：無。

陸、特別股辦理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特別股辦理之情形：無。

柒、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海外存託憑證辦理之情形：無。

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無。

玖、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無。

拾、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度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前條各次計畫用途之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拾壹、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及其比重：

項目	101 年度營業比重%
TN/STN/TFT-LCD 零組件	98.96%
其他	1.04%
合計	100.00%

2. 目前主要商品項目：

產品項目	說明	比重%
液晶顯示器模組	1. 規格品之扭轉型(TN)、超扭轉型(STN)、彩色(STN)、TFT 等液晶顯示器模組 2. 客製之各類 OEM 液晶顯示器模組及半成品組裝	100%
合計		100%

3. 計劃開發新商品：

產品項目	說明
4 線/5 線/戶外用電阻式觸控顯示模組	工控儀器應用、醫療儀器用、戶外應用
投射式電容式觸控顯示模組	工控儀器應用、醫療儀器用、戶外應用
半穿透式及廣視角液晶顯示器模組	應用掌上型產品
高亮度 TFT 及半穿透式模組	戶外應用
廣溫規格的液晶顯示器模組	工控儀器應用

註：指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已開發的商品。

(二)產業概況：

1. 相關產業概況說明：

2012 年全球平面顯示器(FPD)產業在歐債問題持續擴大、美國國債問題、傳統大尺寸面板僅呈現小幅度回穩，手持式裝置雖帶動了部份出貨成長，但整體平面顯示器產業景氣並無顯著復甦力道，總體面板產值僅較 2011 年成長 3.1%，達 1,262 億美元；展望 2013 年，隨著歐債、美國國債問題逐漸獲得改善，全球總體面板產值，據工研院 IEK ITIS 計畫預估可達 1,369 億美元，較 2012 年成長 8.5%。

就產品別分析，2012 年由於全球經濟受到歐美等先進經濟體的諸多負面因素衝擊，成長力道仍弱，新興市場的需求亦呈現成長趨緩的現象，因此，大型 TFT LCD 面板市場需求成長有限，產值僅較 2011 年成長 3.0%，達 911 億美元；展望 2013 年，大型 TFT LCD 面板產值將隨著全球需求市場逐漸回溫，成長 5.0%，達 957 億美元。

而中小型 TFT LCD 面板，2012 年因受惠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熱銷，產值得以成長 8.7%，達 247 億美元；展望 2013 年，產值將維持近年來成長的走勢，成長的動能主要還是來自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需求，成長幅度預期將持續擴大為 23.6%，達 305 億美元。

而 TN/STN 面板方面，產值持續衰退中，主要因為 TN/STN 的主要應用市場為消費性市場，近年來消費性電子紛紛改採 TFT LCD 面板，使得傳統的 TN/STN 廠商不得不將產線改成觸控面板或停產，故中低階 TN/STN 面板雖然仍有需求，但整體產值持續萎縮，2012 年全球產值 12.7 億美元，較 2011 年 16.4 億美元衰退，2013 年產值預估只有 10.8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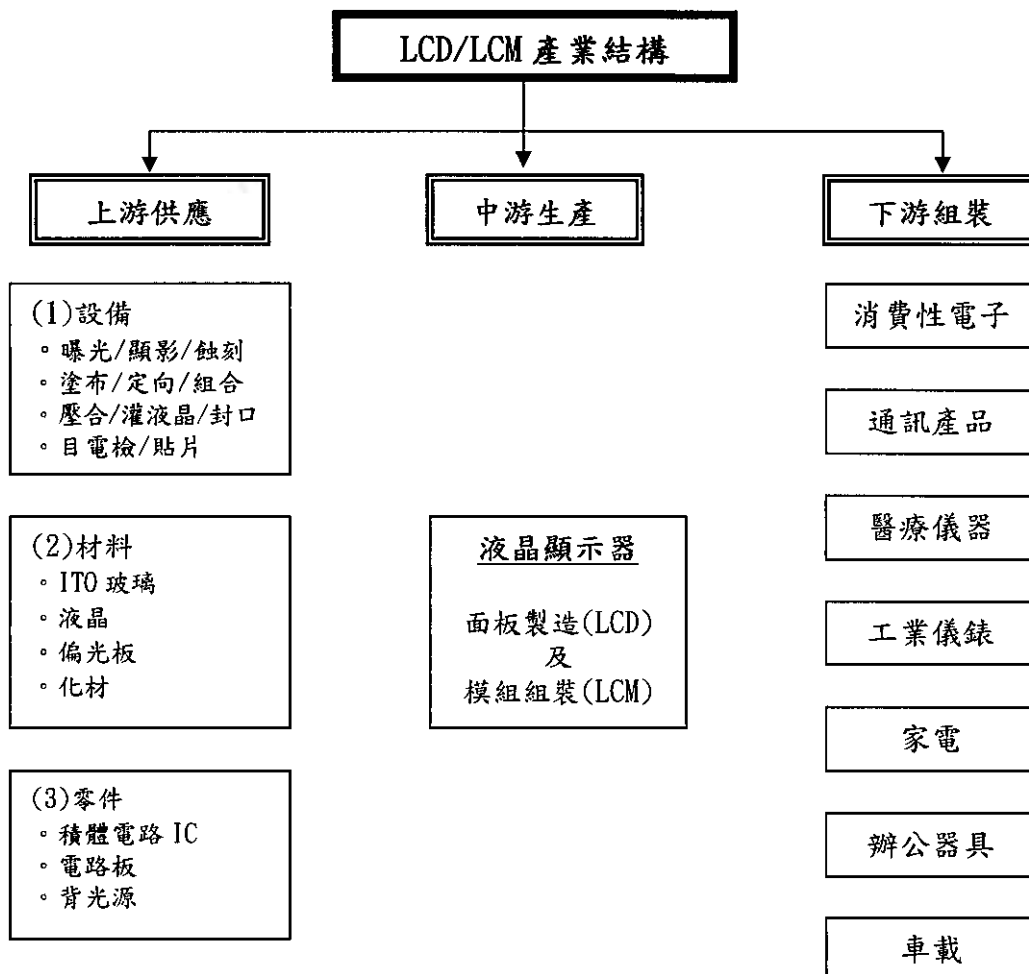
就台灣市場來看，2012 年台灣面板市場情勢較 2011 年嚴峻，總體面板產值較 2011 年下滑 3.3%，達新台幣 9,447 億元，展望 2013 年，隨著全球面板產業需求市場逐漸復甦，台灣總體面板產值也將觸底反彈，預估將成長 16.4%，達新台幣 11,001 億元。

2. 中小尺寸液晶顯示器說明：

市場上 LCD 主要有 TN (Twisted Nematic 扭轉式向列型)、STN (Super Twisted Nematic 超扭轉式向列型)及 TFT (Thin Film Transistor 薄膜式電晶體型)等三種。TN-LCD 與 STN-LCD 一般被稱為被動驅動式液晶顯示器，TN 結構較簡單，其反應速度、顯示品質及視角較 STN 差，主要應用於顯示簡單文字與數字之產品如電子錶、車載設備、寵物機等。STN 之顯像品質、反應速度、視角等較佳，且其體積小、重量輕、低耗電，主要應用於 PDA、手機、工控儀器、醫療儀器、量測儀器等。TFT-LCD 係主動驅動式液晶顯示器，其顯像品質、反應速度等皆超過 TN 與 STN，主要應用於高畫質且要求反應速度之產品如：大尺寸筆記型電腦、液晶投影機、液晶顯示器產品等。目前 TFT 技術日趨成熟且良率提升，各 TFT 面板廠逐漸把 5 代線以下轉為中小尺寸面板生產，直接影響 TN/STN 產業市場規模，迫使 TN/STN 業者朝向朝輕薄省電等利基產品發展或者與 TFT LCD 廠策略聯盟。

綜上觀之，本公司所屬產業之上游面板廠家，近年來面臨相當大的挑戰，本公司已進行策略調整，藉由強化 TN/STN 模組產品客製能力、深耕應用行業、並擴展新業務至 TFT 模組，來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以因應此產業情勢。

3.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2,223	606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期間	101 年	102 年度截至年度報刊印日
開發成功的產品	1. 2.4" for Multimedia 2. 3.2" , 5.0" for GPS 3. 8.0" for HMI 4. 10.1" for Fire Server 5. 7.0" for Marine/Coffee Machine 6. 10.4" for Treadmill	投射式電容及相關整合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系統主機與 LCM 或 TFT 之結合運用持續性開發。 2. 觸控面板與 LCM 或 TFT 之結合運用開發。 3. 整合&發展 TFT 模組產品。	1. 投射式電容及相關整合產品 2. 導入 TFT 產品於暨有客戶新案件，並持續開發新客戶。 3. 開發美洲、歐洲等地區代理商。 4. 發展客製化之顯示器模組，提昇產品之附加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說明：

主要商品	液晶顯示器模組
市場佔有率	N/A
市場未來成長性及供需狀況	1. iPhone 觸控應用顛覆傳統觸控的使用，投射式電容應用廣泛。 2. 3D 影像產品需求增長。 3. 可攜式電子產品發展帶動液晶顯示器輕、薄、短小的設計需求。 4. 高解析度的軟硬體顯示需求。
競爭利基	1. 產品線完備，具少量多樣化生產彈性與製造能力。 2. 上下游資源整合，以策略採購取得價格優惠。 3. 專案研發團隊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
發展遠景的有利因素	1. 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市場量大，醫療、工控等產品市場增溫，產業需求穩定增長。 2. 台灣液晶顯示器產業鏈日趨完整，原物料供應、品質與成本已具相當競爭力。 3. 日韓廠商因成本考量漸退出此市場。
發展遠景的不利因素	1. TFT 向下擠壓力道加強，客戶轉採用 TFT 面板比重提高(以中小尺寸為主)、侵蝕 TN/STN 市場。 2. 同業競爭加劇，大陸及東南亞廠家投入者眾、工資低廉，已形成不可輕忽之威脅。
因應對策	1. TN/STN 於價格、省電的優勢仍存，不致全為 TFT 所取代。本公司將鞏固現有 TN/STN 市場、積極開發 TFT 模組產品，以應市場轉型趨勢。 2. 強化本公司於客製化 TN/STN 液晶顯示器模組之製造能力，以品質及附加價值提升競爭力。 3. 精進管理及彈性製造能力，進行市場區隔。

2.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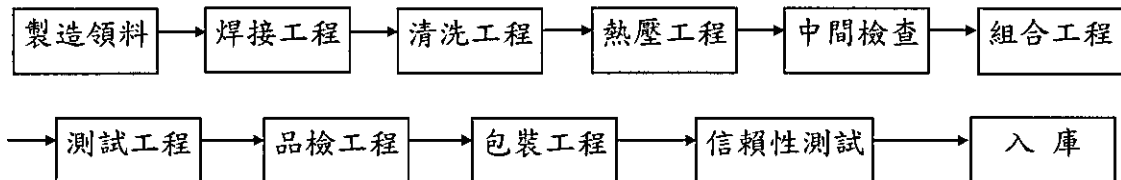
地區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10,433	5.83	9,860	5.99
外銷	亞洲	13,339	7.46	58,784	35.72
	美洲	99,418	55.55	65,909	40.04
	歐洲	55,772	31.16	30,030	18.25
合計		178,962	100.00	164,583	100.00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液晶顯示器模組	用於資訊、通訊和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顯示用，如：筆記型電腦、電子字典、個人數位電子助理、衛星定位儀、手機等行動裝置、傳真機、信用卡刷卡機等電子產品，及工控儀器、醫療儀器、車載產品等。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地區(供應商)	供應情形
液晶顯示器	日本、臺灣	穩定、價格合理
積體電路	韓國、日本、臺灣	穩定、價格合理
面板及顯示器	韓國、日本、臺灣	穩定、價格合理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富相	39,110	33.27	富相	36,307	34.79	富相	7,535	34.02	關係企業
	其他	78,421	66.73	其他	68,058	65.21	其他	14,614	65.98	
	進貨淨額	117,531	100.00	進貨淨額	104,365	100.00	進貨淨額	22,149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178,962	100.0	其他	164,583	100.0	其他	44,735	100.0	無
	銷貨淨額	178,962	100.0	銷貨淨額	164,583	100.0	銷貨淨額	44,735	1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101年度本公司未有單一客戶銷貨收入超過營收1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0年 度			101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液晶顯示器模組	802	482	108,890	415	332	88,11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 pcs/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0年 度				101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液晶顯示器模組	90	10,433	515	168,529	35	9,860	433	154,723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員工 人數	直接員工	42	40	40
	間接員工	7	5	6
	合 計	49	45	46
平 均 年 歲		45.4	46.8	47.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67	13.21	13.16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4.08	0	0
	大 專	16.33	13.34	15.22
	高 中	20.41	22.22	21.74
	高 中 以 下	59.18	64.44	63.0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本公司製程無污染，無需依法令規定申請許可。
- (二)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無。
-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 本公司目前汙染狀況及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並無重大影響。

2. 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之福利，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福利措施，召開福利委員會議，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之運用，其中如婚喪喜慶之補助、年節禮品獎金及其每年定期之員工旅遊等，均為員工福利之範圍。

(二) 員工訓練項目

項次	名稱	項次	名稱
1	精讀損益表	7	客戶風險控管
2	新人訓練	8	成本基礎訓練
3	紀律與績效講座	9	採購/付款；銷貨/收款風險檢核點解析
4	成本訓練講座	10	時間管理技巧
5	成本分析	11	業務銷售活動管理(CRM)
6	失敗案例分析	12	國貿條規

(三) 退休制度：

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度開始實施職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聘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年資計算係自受僱日起算，每位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最高基數以 45 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被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業於民國 86 年 2 月 26 日依(86)北府勞二字第 069406 號函，成立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並自該日起，按已付薪資總額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現為臺灣銀行)。

自 94 年 7 月 1 日單位雇主提繳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勞工退休金(新制)。

(四) 勞資協議：

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均以勞動基準法為原則，並配合人事管理規章，於員工進入公司服務時規定之。

(五)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 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2. 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安全。 3. 與警察治安單位連線戒備。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2.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日、每月、每三個月、半年或每年等週期對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飲水機、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 每年辦理安全防護演練兩次。 2. 聘請防火員吳祈昌。
生理衛生	1. 健康檢查:在職人員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每年定期健康檢查。 2. 工作環境衛生:辦公場所依規定全面禁煙、舉辦各項健身活動、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及消毒。
心理衛生	1. 教育訓練:辦理壓力(情緒)管理、溝通技巧、創意思考、新進人員公司介紹、與董事長有約等課程，提供員工心理調適、了解公司文化，充分應用公司資源，快速融入工作團隊及凝聚組織共識。 2. 意見表達:人力資源部提供員工意見、情緒表達的管道。 3. 性騷擾防治:訂立申訴規定及懲處條款。
保險及醫療慰問	1. 依法投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另洽保險公司提供人身保險保障。 2. 本公司為全體員工投保壽險 50 萬、意外險 50 萬、住院醫療 1200 元/日等人身保險保障。

(六)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無。

拾貳、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

(一)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7.12.31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12.31
流動資產		493,710	136,244	129,419	165,608	195,727
基金及投資		26,905	8,178	15,184	14,146	14,163
固定資產		97,997	71,388	69,508	67,756	42,477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597	24,463	23,975	62	23,583
資產總額		620,209	240,273	238,086	247,572	275,95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5,941	150,302	55,767	43,312	43,604
	分配後	485,941	150,302	55,767	43,312	43,604
長期負債		0	0	0	0	0
其他負債		23,039	24,154	25,844	25,388	22,6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8,980	174,456	81,611	68,700	66,229
	分配後	508,980	174,456	81,611	68,700	66,229
股本		815,748	341,229	459,729	206,878	206,878
資本公積		664	0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05,183)	(275,412)	(303,254)	(28,006)	2,843
	分配後	(705,183)	(275,412)	(303,254)	(28,006)	2,84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11,229	65,817	156,475	178,872	209,721
	分配後	111,229	65,817	156,475	178,872	209,721

註1：97-101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董事會決議不分派101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待股東會決議。

(一)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流 動 資 產		197,38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註 1)		42,388
無 形 資 產		0
其 他 資 產 (註 1)		28,746
資 產 總 額		268,519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9,967
	分配後	—
非 流 動 負 債		17,09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47,058
	分配後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21,461
股 本		206,878
資 本 公 積		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4,583
	分配後	—
其 他 權 益		0
庫 藏 股 票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權 總 額	分配前	221,461
	分配後	—

註 1：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2：102 年 3 月 31 日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1.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675,186	452,934	293,079	178,962	164,583
營業毛利	20,738	(45,577)	97,189	49,146	54,690
營業損益	(347,342)	(130,681)	57,390	14,428	30,06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564	36,956	5,031	9,772	3,05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49,202)	(21,114)	(15,699)	(46)	(3,629)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73,980)	(114,839)	46,722	24,154	29,48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725,978)	(133,732)	45,628	22,725	30,849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328)	0
本期損益	(725,978)	(133,732)	45,628	22,397	30,849
每股盈餘	(65.27)	(11.45)	1.11	1.08	1.49

註：97-101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營 業 收 入		44,735
營 業 毛 利		11,881
營 業 損 益		4,722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597
稅 前 淨 利		7,31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淨 利		7,31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本 期 淨 利 (損)		7,319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31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319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319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每 股 盈 餘		0.35

註 1：102 年 3 月 31 日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7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蕭翠慧、徐榮煌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林瑟凱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林瑟凱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	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102Q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	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註：98 年度更換會計師說明：為配合公司管理需求自 98 年 8 月起，改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財務報表簽證之相關業務。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1.99	72.61	34.28	27.75	24.0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3.50	92.20	225.12	263.99	493.7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61	90.65	232.07	382.36	448.87	
	速動比率	47.12	76.95	212.88	350.62	413.32	
	利息保障倍數	(73.59)	(9.17)	1,062.86	—	52.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6	4.80	7.86	7.36	9.72	
	平均收現日數	92	76	46.43	50	37.55	
	存貨週轉率(次)	4.81	3.58	13.25	13.35	9.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58	6.62	3.99	7.32	6.04	
	平均銷貨日數	76	102	28	27	39.0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6.32	5.35	4.16	2.61	3.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1	1.05	1.23	0.74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89)	(28.98)	19.09	9.22	11.9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6.79)	(151.07)	41.05	13.36	15.8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2.58)	(38.30)	12.48	6.97	14.53
		稅前純益	(82.62)	(33.65)	10.16	11.52	14.25
	純益率(%)	(43.34)	(29.53)	15.57	12.51	18.74	
	每股盈餘(元)	(65.27)	(11.45)	2.90	1.08	1.4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55)	169.44	70.76	(98.08)	197.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10)	71.58	87.87	92.39	429.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40.98)	214.38	19.16	(18.61)	36.7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3)	0.96	1.38	3.62	0.18	
	財務槓桿度	0.96	0.92	1	1	1.02	
<p>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p> <p>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固定資產列帳轉列管所致。</p> <p>流動及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p> <p>股東權益報酬率上升，主要係本益稅後損益上升所致。</p> <p>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p> <p>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其他資產減少所致。</p>							

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註 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5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22.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58.67
	速動比率		624.94
	利息保障倍數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8.83
	平均收現日數		41.33
	存貨週轉率 (次)		12.1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22
	平均銷貨日數		30.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2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69
	權益報酬率 (%)		3.36
	占實收 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2.28 3.54
	純益率 (%)		16.36
	每股盈餘 (元)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6
	財務槓桿度		1.00

註 1：102 年 3 月 31 日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101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所造送 10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梁華玲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併同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此 上

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林寶村



王麗英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4 月 3 0 日

四、101 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419 號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 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蕭金木



會計師

梁華玲

梁華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2 5 日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60,548	58	\$	74,249	3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	-		62,719	2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7	-		9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19,201	7		14,627	6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十一)		459	-		255	-
120X	存貨	三(一)及四(四)		13,377	5		10,155	4
1250	預付費用	五		1,148	1		2,813	1
1260	預付款項			977	-		7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5,727</u>	<u>71</u>		<u>165,608</u>	<u>67</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4,314	1		4,314	2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9,849	4		9,832	4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4,163</u>	<u>5</u>		<u>14,146</u>	<u>6</u>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35,897	13		56,217	23
1521	房屋及建築			22,982	8		34,057	14
1531	機器設備			-	-		6,193	3
1551	運輸設備			-	-		456	-
1561	辦公設備			449	-		6,071	2
1681	其他設備			-	-		2,943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9,328	21		105,937	43
15X9	減：累計折舊		(16,851)	(6)	(38,036)	(16)
1599	減：累計減損			-	-	(145)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42,477</u>	<u>15</u>		<u>67,756</u>	<u>27</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七)及六		23,581	9		-	-
1820	存出保證金			2	-		32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八)		-	-		3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3,583</u>	<u>9</u>		<u>62</u>	<u>-</u>
1XXX	資產總計		\$	<u>275,950</u>	<u>100</u>	\$	<u>247,572</u>	<u>100</u>

(續次頁)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40	應付帳款		\$	20,939	8	\$	15,469	6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7,580	3		3,463	1
2170	應付費用	四(九)及五		6,904	2		14,581	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5	-		226	-
2260	預收款項			1,616	1		1,617	1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流動	四(十一)		-	-		1,362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6,550	2		6,594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3,604</u>	<u>16</u>		<u>43,312</u>	<u>18</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		22,625	8		25,388	10
2XXX	負債總計			<u>66,229</u>	<u>24</u>		<u>68,700</u>	<u>28</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206,878	75		206,878	83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四(十三)		2,843	1	(28,006)	(1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209,721</u>	<u>76</u>		<u>178,872</u>	<u>72</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275,950</u>	<u>100</u>	\$	<u>247,572</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傅亦中



達威石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五	\$ 158,999	97	\$ 183,347	102	
4170	銷貨退回		(990)	(1)	(4,045)	(2)	
4190	銷貨折讓		(375)	-	(340)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57,634	96	178,962	100	
4610	勞務收入		6,949	4	-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64,583	100	178,96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四)(十五)及五	(109,893)	(67)	(129,816)	(73)	
5910	營業毛利		54,690	33	49,146	2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十五)及五	(9,146)	(6)	(10,181)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61)	(8)	(22,280)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23)	(1)	(2,25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630)	(15)	(34,718)	(19)	
6900	營業淨利		30,060	18	14,428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74	-	26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7,453	4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四(二)	163	-	62	-	
7160	兌換利益		-	-	200	-	
7210	租金收入	五	1,020	1	490	1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四(六)	-	-	5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	-	219	-	
7480	什項收入		1,499	1	1,03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056	2	9,772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67)	-	-	-	
7560	兌換損失		(2,516)	(2)	-	-	
7880	什項支出	四(十五)	(546)	-	(4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629)	(2)	(46)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487	18	24,154	14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十一)	1,362	1	(1,429)	(1)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30,849	19	22,725	13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扣除所得稅\$67後之淨額)	三(一)	-	-	(328)	-	
9600	本期淨利		\$ 30,849	19	\$ 22,397	13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四(十四)	\$ 1.43	\$ 1.49	\$ 1.08	\$ 1.08	
假設新存貨計價方法追溯採用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	\$ -	\$ 24,154	\$ 22,725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	\$ -	\$ 1.08	\$ 1.0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傅亦中




 達 成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1 年 及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u>100 年 度</u>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59,729	(\$ 303,254)	\$ 156,475
減資彌補虧損	(252,851)	252,851	-
100 年度淨利	-	22,397	22,397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06,878</u>	<u>(\$ 28,006)</u>	<u>\$ 178,872</u>
<u>101 年 度</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6,878	(\$ 28,006)	\$ 178,872
101 年度淨利	-	30,849	30,849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06,878</u>	<u>\$ 2,843</u>	<u>\$ 209,721</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傅亦中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0,849	\$		22,397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提列數(回升利益)			229	(775)
處分投資利益	(163)	(28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318)	(7,81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7,45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6)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698			1,854
各項攤提			-			11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2,882	(62,438)
應收票據	(8)			227)
應收帳款	(4,803)			19,917)
其他應收款	(204)	(255)
存貨			96			6,952)
預付費用			1,665	(2,573)
預付款項	(196)			385)
應付帳款			5,470	(4,548)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17	(8,547)
應付費用	(7,677)	(1,775)
其他應付款項	(211)	(3)
預收款項	(1)			1,61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62)			1,36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4)	(5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63)	(2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256	(42,4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減少(增加)	(17)			1,038)
處分出租資產價款			-			31,236)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			-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30	(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			32,24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86,299	(10,4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249			84,7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0,548	\$		74,24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梁華玲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傅亦中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5 月 21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液晶顯示器模組之生產與銷售業務，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3 月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4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原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改採移動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建購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耐用年限除建築物係依 45 或 55 年攤提外，餘係依 3~8 年攤提。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4. 取得資產非供營業使用者，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產品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證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及長期負債。

(十一)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四)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表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計價方法

本公司存貨計價方法原係採加權平均法，因考量公司管理上之需求，自民國 100 年度起，變更存貨計價方法為移動平均法。此存貨計價方法改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三)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1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現金		
活期存款	\$ 111,166	\$ 11,530
支票存款	6	138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2	32
約當現金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49,344	62,549
	<u>\$ 160,548</u>	<u>\$ 74,249</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開放型基金		\$ -	\$ 62,5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19
		<u>\$ -</u>	<u>\$ 62,719</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因從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163 及\$281。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9,430	\$ 14,627
減：備抵呆帳	(229)	-
	<u>\$ 19,201</u>	<u>\$ 14,627</u>

(四) 存 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品	\$ 2,698	(\$ 2,018)	\$ 680	
原料	141,386	(136,516)	4,870	
在製品	6,132	-	6,132	
製成品	22,599	(20,904)	1,695	
合計	<u>\$ 172,815</u>	<u>(\$ 159,438)</u>	<u>\$ 13,377</u>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品	\$ 2,083	(\$ 2,018)	\$ 65	
原料	143,931	(138,520)	5,411	
在製品	3,171	-	3,171	
製成品	23,726	(22,218)	1,508	
合計	<u>\$ 172,911</u>	<u>(\$ 162,756)</u>	<u>\$ 10,15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損費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3,218	\$ 137,652
回升利益	(3,318)	(7,810)
存貨盤(盈)虧	(7)	(26)
	<u>\$ 109,893</u>	<u>\$ 129,816</u>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均係因本公司出售原已提列備抵之存貨所致。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連碩光電科技(股)公司	\$ 9,604	\$ 9,604
減：累計減損	(5,290)	(5,290)
	<u>\$ 4,314</u>	<u>\$ 4,314</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六) 固定資產

1. 累計折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6,550	\$ 22,701
機器設備	-	6,048
運輸設備	-	456
辦公設備	301	5,888
其他設備	-	2,943
	<u>\$ 16,851</u>	<u>\$ 38,036</u>

2. 累計減損變動金額如下：

	民國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u>\$ 145</u>	<u>(\$ 145)</u>	<u>\$ -</u>

	民國 100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u>\$ 201</u>	<u>(\$ 56)</u>	<u>\$ 145</u>

(七) 出租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土地	\$ 20,320	\$ -
房屋及建築	11,075	-
	31,395	-
減：累計折舊	(7,814)	-
	<u>\$ 23,581</u>	<u>\$ -</u>

(八) 其他資產-其他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遞延費用	\$ -	\$ 30
催收款項	210,172	210,172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210,172)	(210,172)
	<u>\$ -</u>	<u>\$ 30</u>

(九) 應付費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付預估訴訟賠償費	\$ 2,400	\$ 2,400
應付勞務費	1,751	5,767
應付年終獎金	391	2,013
應付薪資	-	1,727
其他	2,362	2,674
	<u>\$ 6,904</u>	<u>\$ 14,581</u>

(十)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為 1.75%及 1.90%，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為 1.75%及 1.90%，薪資調整率均為 2.5%。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分攤。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352)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6,278)	(16,130)
累積給付義務	(18,630)	(16,130)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4,718)	(4,586)
預計給付義務	(23,348)	(20,71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622	3,304
提撥狀況	(16,726)	(17,41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5,899)	(7,9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2,625)	(\$ 25,388)
既得給付	\$ 2,574	\$ -

(3) 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 664	\$ 1,098
利息成本	394	54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63)	(12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	25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92)	-
當期淨退休金成本	\$ 503	\$ 1,768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41 及\$873。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收退稅款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應收退稅款	(\$ 37)	(\$ 9)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6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1,362)	1,362
預付所得稅	37	9
當期所得稅費用	(1,362)	1,4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所得稅費用	(\$ 1,362)	\$ 1,429

2.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u>流動項目</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208,105	\$ 35,378	\$ 208,043	\$ 35,367
存貨跌價損失	159,438	27,104	162,756	27,669
未實現兌換損(益)	1,816	309	(8,013)	(1,362)
未實現損費	2,400	408	2,400	408
		63,199		62,082
備抵評價		(63,199)		(63,44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		\$ -		(\$ 1,362)
<u>非流動項目</u>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財稅差	\$ 22,625	\$ 3,847	\$ 25,388	\$ 4,316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	145	25
虧損扣抵	141,872	24,118	386,507	65,706
		27,965		70,047
備抵評價		(27,965)		(70,04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 -		\$ -

3.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間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8年	\$ 181,873	\$ 30,918	\$ 23,463	民國108年
民國100年	3,854	655	655	民國110年
		\$ 31,573	\$ 24,118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未分配盈餘：均屬民國87年及其以後年度產生者。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2)可扣抵稅額帳戶	\$ 95,299	\$ 95,299
	101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3)盈分配之稅額扣抵比例	20.48%	-

(十二)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3.80 元折價發行 11,85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5 月 18 日，是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股本變更登記完竣。上述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未滿三年不得辦理公開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 252,851，計 25,28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用以彌補虧損。該項減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3.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1,800,000，實收資本額均為 \$206,878，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20,68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十三)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先行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出其餘額之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及相關函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剩餘數額提撥董監事酬勞 3% 及員工紅利不少於 1%，其餘為股東紅利。另，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穩定成長階段，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盈餘之分配除依上述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 20%；但現金股利若每股低於五角時，則得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均為待彌補虧損，故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8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配發股利，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上段所述，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與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議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為因應公司未來成長需要及產銷備料等資金需求，故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均為 \$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資本結構為簡單資本結構，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係分別依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0,688 仟股計算。

(十五)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1,023	\$ 7,703	\$ 18,726
勞健保費用	1,458	651	2,109
退休金費用	793	451	1,244
其他用人費用	738	409	1,147
折舊費用(註)	344	808	1,152
攤銷費用	-	-	-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431	\$ 11,946	\$ 30,377
勞健保費用	1,797	774	2,571
退休金費用	1,832	791	2,623
其他用人費用	1,031	496	1,527
折舊費用(註)	-	1,808	1,808
攤銷費用	114	-	114

註：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出租資產折舊費用分別計 \$546 及 \$46，帳列營業外支出項下。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所羅門)	本公司之母公司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相科技)	聯屬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1. 銷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所羅門	\$ 446	-	\$ -	-
其他	1	-	-	-
	\$ 447	-	\$ -	-

上開銷貨收入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辦理，主要之收款條件為當月結 30 天。

2. 進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富相科技	\$ 36,307	35	\$ 39,110	33
所羅門	1,140	1	236	-
	<u>\$ 37,447</u>	<u>36</u>	<u>\$ 39,346</u>	<u>33</u>

上開進貨成本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辦理，主要之付款條件為當月結 60 天。

3. 營業費用-集團管理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所羅門	\$ 960	4	\$ 2,765	8

上開營業費用係所羅門代墊之水電費、租金及分攤管理費用等，交易條件係依約定之方式計價，並依約定按期付款。

4. 租金收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所羅門	\$ 1,020	100	\$ 300	61

本公司將部分廠房出租予關係人，收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

5. 預付費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所羅門	\$ 984	86	\$ 2,531	100

6. 應付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富相科技	\$ 7,569	27	\$ 3,413	18
其他	11	-	50	-
	<u>\$ 7,580</u>	<u>27</u>	<u>\$ 3,463</u>	<u>18</u>

7. 其他應收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所羅門	\$ 383	83	\$ -	-

8.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 資	\$ 200	\$ 2,100
獎 金	820	870
業務執行費用	30	315
合 計	\$ 1,050	\$ 3,285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總獎金及獎勵金等。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明 細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 2,199	\$ 2,182	海關進口貨物
-銀行存款	7,650	7,650	訴訟提存保證金
固定資產			
-土地	35,897	56,217	短期借款額度
-房屋(帳面價值)	5,723	9,238	短期借款額度
出租資產			
-土地	20,320	-	短期借款額度
-房屋(帳面價值)	3,239	-	短期借款額度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因擔任原孫公司香港泛邦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民國 97 年 12 月 30 日出售所持股份)債務連帶保證人，致於民國 98 年度代償債務人之銀行借款計\$65,600，上開背書保證損失已於民國 97 年度估列並帳列其他損失項下。本公司為向其他連帶保證人追索其應負連帶責任，於民國 99 年間向地方法院聲請對其資產執行假扣押，並提供銀行存款\$7,650 以為擔保。

(二) 本公司之客戶因產品品質爭議拒不付款，本公司停止與該公司往來，並對帳款進行催收，該客戶遂對本公司提出告訴並請求賠償。本公司已具狀提出告訴並請求該公司支付貨款及賠償本公司之備貨損失，目前該案正由法院審理中，最終判決結果尚未確定。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0,030	\$ -	\$ 190,0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14	-	4,314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35,438	-	35,438

金 融 資 產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99,004	\$ -	\$ 99,0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62,719	62,71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14	-	4,314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33,739	-	33,739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三)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皆為\$0。

(四)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外幣(仟元)</u>	<u>匯 率</u>	<u>外幣(仟元)</u>	<u>匯 率</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58	29.04	\$ 797	30.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4	29.04	\$ 199	30.28

(2)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高。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無。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目	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淨值	備註
津誠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0	4,314	5.91%	\$ 3,867	註

註：係依各該公司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及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開		入		出		未	
						期	額	期	額	期	額		備
本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初買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備	註
				\$ 62,719	3,990	-	3,990	\$ 62,882	\$ 62,500	382	-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基本資料：無。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了解大陸投資對於財務報表影響影響之有無相關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本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 EBITDA 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此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公司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係經營單一產業，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部門收入-對外收入	\$ 164,583	\$ 178,962
折舊及攤銷	1,698	1,968
所得稅(利益)費用	(1,362)	1,429
應報導部門利益	30,849	22,397
應報導部門資產	275,950	247,572
應報導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
應報導部門負債	66,229	68,700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係經營單一產業，故無須調節。

(五)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液晶顯示器模組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屬單一產業類型。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銷售客戶所在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所在地點區分之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65,909	\$ -	\$ 99,418	\$ -
英國	30,030	-	55,772	-
台灣	9,860	66,058	10,433	67,786
香港	20,741	-	8,648	-
其他	38,043	-	4,691	-
合計	\$ 164,583	\$ 66,058	\$ 178,962	\$ 67,786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無銷貨收入佔損益表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業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業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業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業已完成。
5. 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業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業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業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業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業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業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業已完成。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產總計	\$ 247,572	\$ -	\$ 247,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1,362	(\$ 1,362)	\$ -	(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388	(7,499)	17,889	(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362	1,362	(3)
其他	41,950	721	42,671	(1)
負債總計	\$ 68,700	(\$ 6,778)	\$ 61,922	
保留盈餘	(\$ 28,006)	\$ 6,778	(\$ 21,228)	(1)及(2)
其他	206,878	-	206,878	
股東權益總計	\$ 178,872	\$ 6,778	\$ 185,650	

調節原因說明：

- (1)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721，並調減保留盈餘\$721。
- (2)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得選擇使用「緩衝區」法，依法對部分精算損益不予認列。追溯適用此方法時，本公司應將自福利計畫開始時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累計精算損益區分為已認列部分及未認列部分。準此；選擇不豁免條款保留未認列精算損益。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7,499，並調增保留盈餘\$7,499。
- (3)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1,362 重新歸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出租資產	\$ 23,581	(\$ 23,581)	\$ -	(3)
投資性不動產	-	23,581	23,581	(3)
其他	252,369	-	252,369	
資產總計	\$ 275,950	\$ -	\$ 275,9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2,625	(\$ 5,283)	\$ 17,342	(2)
其他	43,604	862	44,466	(1)
負債總計	\$ 66,229	(\$ 4,421)	\$ 61,808	
保留盈餘	\$ 2,843	\$ 4,421	\$ 7,264	(1)及(2)
其他	206,878	-	206,878	
股東權益總計	\$ 209,721	\$ 4,421	\$ 214,142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64,583	\$ -	\$ 164,583	
營業成本	(109,893)	-	(109,893)	
營業費用	(24,630)	(618)	(25,248)	(1)及(2)
營業淨利	30,060	-	29,44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573)	-	(573)	
稅前淨利	29,487	-	28,869	
所得稅利益	1,362	-	1,3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739)	(1,739)	(2)
合併總損益	\$ 30,849	(\$ 2,357)	\$ 28,492	

調節原因說明：

- (1)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721及調減保留盈餘\$721，並於民國 101 年度調增營業費用\$141及應付費用\$141。
- (2)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得選擇使用「緩衝區」法，依法對部分精算損益不予認列。追溯適用此方法時，本公司應將自福利計畫開始時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累計精算損益區分為已認列部分及未認列部分。準此；選擇不豁免條款保留未認列精算損益。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7,499及調增保留盈餘\$7,499，並於民國 101 年度調減其他綜合損益\$1,739、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216及調增營業費用\$477。

(3)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對投資性不動產進行重分類調減出租資\$23,581，並調增投資性不動產\$23,581。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以下空白)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拾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金額	比率(%)
流動資產		195,727	165,608	30,119	18.19
基金及投資		14,163	14,146	17	0.12
固定資產		42,477	67,756	(25,279)	(37.31)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23,581	62	23,519	37,933.87
資產總額		275,950	247,572	28,378	11.46
流動負債		43,604	43,312	292	0.67
其他負債		22,625	25,388	(2,763)	(10.88)
負債總額		66,229	68,700	(2,471)	(3.60)
股本		206,878	206,878	0	0
資本公積		0	0	0	0
保留盈餘		2,843	(28,006)	30,849	(110.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209,721	178,872	30,849	(17.25)

註：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固定資產減少，主要係出租資產轉出所致。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出租資產轉入所致。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彌補虧損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64,583	178,962	(14,379)	(8.03)
營業成本	(109,893)	(129,816)	(19,923)	(15.35)
營業毛利	54,690	49,146	5,544	11.28
營業費用	(24,630)	(34,718)	(10,088)	(29.06)
營業淨利	30,060	14,428	15,632	108.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056	9,772	(6,716)	(68.7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629)	(46)	(3,583)	7,789.13
稅前淨利	29,487	24,154	5,333	22.08
所得稅利益(費用)	1,362	(1,429)	2,791	(195.3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	(328)	328	(100.00)
本期淨利	30,849	22,397	8,452	37.74

變動逾 20%者，分析如下：

1. 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受大環境景氣影響及歐債風暴波及，致接單量無法擴大。
2. 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營收下降相對營業成本下降。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上年度出售資產認列利益所致。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變動，主要係本年度匯兌損失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101 年度	164,583	109,893	54,690	33
100 年度	178,962	129,816	49,146	27
增減變動	(14,379)	(19,923)	5,544	6
差異原因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大環境景氣影響及歐債風暴波及，致接單量無法擴大。				
2. 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營收下降相對營業成本下降。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新的一年，所面對之經營環境依然艱困，公司唯有務實經營才能存活。為達成年度成長目標，持續調整產品項目，將資源集中於高收益、高週轉率產品，並導入新的產品應用，強化行銷團隊陣容，努力開拓海外營業據點，深耕海外市場商機，搭配高效率之後勤服務體系，加強活化資金，增強競爭力，進而為公司與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三、現金流量

(一)淨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變動金額	比率變動%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流出)	86,256	(42,481)	128,737	(303.05)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流出)	43	32,244	(32,201)	(99.87)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流出)	0	(225)	225	(100.00)
淨現金流量	86,299	(10,462)	96,761	(924.88)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變動，主係本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變動，主係本年度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減少所致。

(二)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	100 年度 (%)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197.82	(98.08)	(3.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29.95	92.39	3.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70	(18.61)	(2.97)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其他資產減少所致。				

(三)102 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預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量 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60,548	40,000	20,000	180,548	0	0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營業活動：預計 102 年度本業淨利增加，且加強存貨及應收帳款管控，故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四、101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1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101 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102 年度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於 101 年度無新增投資。

(二)102 年轉投資計畫:本公司 102 年經營重心為專注本業經營，擴大經營規模，暫無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至於匯率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作業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投資、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資金貸與他人、背書，其保證之對象係與本公司關係企業，均依法規定辦理之。

(三)未來 (102 年度) 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及進度：

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 之主要影響因素	應再投入 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 量產時間
電容式觸控顯示器模組	設計中	技術門檻高	約 200 萬元	左列之應用開發案，預估於 102 年內會陸續完成
廣溫規格的液晶顯示器 模組	設計中	結合利基市場與廣 溫產品		
高解析度 TFT 高亮度 TFT	設計中	結合利基市場與戶 外產品		
廣視角 TFT	評估中	Panel source 的取得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外，尚針對最小訂購量（MOQ）之風險，訂定接單批量及管制。

本公司進貨最大供應商為富相科技公司，供貨 LCD，而富相科技為母公司所羅門公司之關係企業，因此供貨交期不會有所影響，致無風險問題；而銷貨雖然集中某些海外客戶，但目前已增加新的行銷團隊，將會帶進新的客戶群。

另外，開發新的海外區域，包括東歐及南美市場，期擴大營業額。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截止日期：102年4月30日

本公司 應訴身分	案件名稱	影響金額	摘要及原由	截至目前處理情形
原告	謝陳雪 謝毓芬 馮玉榮	新台幣 45,900,062 元	本公司與謝陳雪、謝毓芬之被繼承人謝文正、馮玉榮同為香港泛邦企業有限公司對第一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本公司向一銀全額代償後，另兩方連帶保證人不願負擔其應分擔之金額，本公司遂向其提起訴訟請求清償。	一審士林地方法院因認定我方為主債務人而判決我方敗訴，我方不服判決已提起上訴，二審高等法院 101.12.6 仍判決我方敗訴。經與我方法律顧問討論後，認為我方提起上訴之勝訴機率不大，故我方未提上訴，全案判決確定。
原告	弘拓電子(股) 公司	新台幣 26,699,744 元	該公司向本公司訂購貨品，本公司依約交貨後，對方未給付貨款，本公司遂向對方起訴請求給付貨款。	一審士林地方法院因我方未能提出交貨簽收單而判決我方敗訴，我方不服判決提出上訴，二審高等法院 102.2.27 判決對方應給付我方新台幣 18,672,379 元，全案可再上訴。
原告	Remote Technologies Incorporated	美金 貸款： 840,302.11 元 庫存： 1,482,746.94 元	該公司向本公司訂購貨品，本公司依約交貨後，對方卻以品質瑕疵為由拒絕付款，本公司遂向對方起訴請求給付貨款。	我方委任明尼蘇達州之 Rimas Law Firm, PLL、中道法律事務所處理，案件現正繫屬當地法院審理中。
被告	Remote Technologies Incorporated	美金 3,360,000 元	該公司為反制我方對其請求給付貨款，遂先在美國明尼蘇達州向我方提告，主張我方交貨品質有瑕疵，要求共計美金 3,360,000 元之損害賠償及未定金額之損害商譽賠償。	我方委任明尼蘇達州之 Rimas Law Firm, PLL、中道法律事務所處理，案件現正繫屬當地法院審理中。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拾肆、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不適用。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 (三) 關係報告書：
 - 1.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12007781 號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貴公司編製之民國 101 年度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貴公司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民國 101 年度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與 貴公司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之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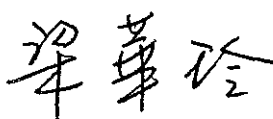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會計師

梁華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3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政 隆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法第369條之2第1項，對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有股份總數過半。	5,641,676	27.27%	—	董事長	陳政隆	
		2,663,740(註1)	12.88%	—	董事	陳政璉	
		4,375,117(註2)	21.15%	—	董事	許清信(註2)	
					董事	洪倍源(註2)	
					董事	傅亦中(註2)	
					監察人	林寶村	
			監察人	王麗英			

註1：係透過100%持有之摩迪投資(股)公司持有。

註2：係透過100%持有之三門科技(股)公司持有及選任。

註3：以上資料係以民國101年12月31日為準。

二、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與控制公司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控制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註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進貨	1,140	1%	—	註	月結60天	註	註	註	(11)	—	—	—	—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	446	—	100	註	月結30天	註	註	註	—	—	—	—	—

註：係依雙方議定價格。

(二)財產交易：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型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支付方式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汐止廠房	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一路430巷7號	2年	營業租賃	租賃契約	月結60天	與一般租賃約當	1,020	正常	—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集團管理費支出：960 仟元，預付費：984 仟元，其他應收款：383 仟元。

三、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98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98 年 11 月 17 日 普通股/23,000,000 股	99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99 年 4 月 14 日 普通股/11,850,000 股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98 年 6 月 26 日 98 年股東常會：90,000,000 股	98 年 6 月 26 日 98 年股東常會：90,000,000 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2 條之規定，以本公司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之普通收盤價為每股 4.80 元（即 98 年 11 月 16 日收盤價）。本次私募之實際發行價格訂定為參考價格之八成，依規定無須洽請獨立專家表示意見。	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2 條之規定，以本公司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之普通收盤價為每股 4.74 元（即 99 年 4 月 13 日收盤價）。本次私募之實際發行價格訂定為參考價格之八成，依規定無須洽請獨立專家表示意見。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第 0910003455 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第 0910003455 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為維持穩健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及考量市場狀況即時掌握資金籌措之時效性。	為維持穩健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及考量市場狀況即時掌握資金籌措之時效性。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98 年 12 月 22 日	99 年 5 月 18 日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應募人資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條件 (註 1)</th> <th>認購數量 (仟股)</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 2 款</td> <td>12,53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5,20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2 款</td> <td>1,2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2 款</td> <td>1,2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2 款</td> <td>7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2 款</td> <td>7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52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26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2 款</td> <td>2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20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13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6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5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5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body> </table>	資格條件 (註 1)	認購數量 (仟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第 2 款	12,53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5,20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2 款	1,200	無	無	第 2 款	1,200	無	無	第 2 款	700	無	無	第 2 款	700	無	無	第 3 款	52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26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2 款	200	無	無	第 3 款	20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13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6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條件 (註 1)</th> <th>認購數量 (仟股)</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 3 款</td> <td>8,549</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25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22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r> <td>第 2 款</td> <td>2,631</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15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第 3 款</td> <td>50</td> <td>關係企業</td> <td>關係企業</td> </tr> </tbody> </table>	資格條件 (註 1)	認購數量 (仟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第 3 款	8,549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2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22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2 款	2,631	無	無	第 3 款	150	無	無	第 3 款	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資格條件 (註 1)	認購數量 (仟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第 2 款	12,53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5,20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2 款	1,200	無	無																																																																																							
第 2 款	1,200	無	無																																																																																							
第 2 款	700	無	無																																																																																							
第 2 款	700	無	無																																																																																							
第 3 款	52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26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2 款	200	無	無																																																																																							
第 3 款	20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13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6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資格條件 (註 1)	認購數量 (仟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第 3 款	8,549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2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3 款	22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第 2 款	2,631	無	無																																																																																							
第 3 款	150	無	無																																																																																							
第 3 款	50	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新台幣 3.84 元	新台幣 3.80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參考價格之八成	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累積虧損增加	累積虧損增加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已執行完成	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私募致益顯現情形	減少銀行借款、增加營運效能	減少銀行借款、增加營運效能																																																																																								

註 1：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2.3.21 證櫃監字第 1020200236 號函及該中心審查上櫃公司年報作業程序第 3 條及第 6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說明：無。

拾伍、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政隆

